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3-029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及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转股情况：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累计共有 1,293,733,000 元“小康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78,799,459 股，占小康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 8.6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小康转债金额为 206,267,000 元，占小康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13.75%。

●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1,476.6921 万股，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期为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3 年 7 月 25 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累计行权 145,719 股，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的 0.99%。

●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296.7598 万股，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期为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暂无行权且完成过户登记的股份。

一、 可转债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49号），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6日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5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小康转债”），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423号文同意，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7年11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小康转债”，债券代码“113016”。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小康转债”自2018年5月1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3.00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0.17元/股。

1、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小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3.00元/股调整为22.76元/股。

2、公司于2018年9月7日向下修正“小康转债”转股价格，小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2.76元/股调整为17.20元/股。

3、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小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20元/股调整为17.12元/股。

4、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因增发新股调整了转股价格，小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12元/股调整为15.74元/股。

5、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因实施权益分派调整了转股价格，小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74元/股调整为15.70元/股。

6、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因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了转股价格，小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70元/股调整为16.96元/股。

7、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因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了转股价格，小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96元/股调整为20.17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累计有83,000元小康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101股，占小康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005%。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有

1,293,733,000 元小康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78,799,459 股，占小康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 8.67%。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尚未转股的小康转债金额为 206,267,000 元，占小康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13.75%。

二、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一）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审批程序

1、2021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 年 7 月 10 日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7 月 21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出具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 2021 年 7 月 26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2,763 名激励对象 3,331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66.03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 年 9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结果公告》，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登记日为 2021 年 9 月 16 日。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最终授予登记数量为 3,286.4 万份，授予登记激励对象人数为 2,708 人，行权价格为 66.03 元/份。

6、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预留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以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为授予日，向 996 名激励对象授予 713.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66.03 元/股。

7、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登记日为 2021 年 12 月 29 日。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最终授予登记数量为 713.6 万份，授予登记激励对象人数为 996 人，行权价格为 66.03 元/份。

8、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将部分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合计 338.2329 万份予以注销；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2,437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1,476.6921 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将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合计 116.3147 万份予以注销；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826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296.7598 万份。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

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①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暂未行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首次授予部分累计行权 145,719 股，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的 0.99%。

②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暂未行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暂无行权。

2、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①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2,437 人，2023 年第一季度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暂无人参与行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首次授予部分共有 50 人参与行权；

②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826 人，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预留部分暂无人参与行权。

4、行权价格：66.03 元/股。

三、 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未行权，不存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的情形。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参与行权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行权新增的股份在转让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

在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行权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无激励对象行权，不存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无激励对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 可转债转股及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截至2023年3月31日，因可转债转股及股票期权行权增发导致股本变化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变动后
无限售流通股	1,169,898,131	4,101	1,169,902,232
限售流通股	327,380,952	0	327,380,952
股份总数	1,497,279,083	4,101	1,497,283,184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3日